

# 《经济法学原理》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经济法学原理》

13位ISBN编号：9787301047408

10位ISBN编号：7301047401

出版时间：2002-2

出版社：北大

作者：刘瑞复

页数：43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经济法学原理》

## 内容概要

《经济法学原理》是北京大学九五立项教材的一种，由学校资助出版。立项教材由各院、系评选产生，经校教材建设委员会评审确定。《经济法学原理》紧密联系国内外经济立法的实际，吸收了国外经济法理论的积极成果，富有创建地论述了经济法学科的基本理论问题。《经济法学原理》分3编17章。在内容上，体系化地阐释了属于经济法学科自己的、与其他学科特别是相邻学科相区别的范畴、定义、立法原则和调整原理；在结构上，以经济法律制度为中心，而不以法律、法规为中心来构建经济法体系；在体制上，依据法的法意识、法制度和法关系三要素，将全书分为经济法总论、经济法律关系和经济法律制度三大部分，体现了作为学科自身所应具有的逻辑联系和辩证结构。《经济法学原理》通过内容、结构、体例的全面更新，以求保证教材的科学性、成熟性和相对稳定性，满足学生和读者改革经济法教材的普遍要求。

# 《经济法学原理》

## 书籍目录

导论

第一编 总论

第一章 经济法一般概念

第二章 经济法历史沿革

第三章 经济法体制

第四章 经济法基本原则

.....

第二编 经济法律关系

第八章 经济法主体

第九章 经济权限

第十章 经济法客体

第三编 经济法律制度

第十一章 经济组织法律制度

第十二章 经济活动法律制度

第十三章 经济竞争法律制度

.....

后记

# 《经济法学原理》

## 章节摘录

(三)社会主义革命影响条件经济法不但在垄断市场经济国家出现，也在社会主义国家出现。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直接刺激了经济法的产生。是西方经济法学者首先将“社会主义革命”作为经济法产生的直接影响条件的。国家垄断市场经济为社会主义作了最完备的物质准备。生产社会化必然导致生产资料为社会所有，办法是实现社会生产和社会分配的领导权，并把它转交给生产者群众，这就是社会主义革命。在经济领域，“国有化”是社会主义革命的最初成果。以苏俄为例，1917年10月通过了土地法令。根据这一法令，地主、皇族、寺院等大土地所有者的土地和官地收归国家所有，所有的矿藏、森林、水流也都转归国家所有；根据一系列国有化法令，1917年11月下旬国家银行收归国有，之后将私人银行也收归国有，至12月实现了全国银行的国家垄断。铁路、邮电、海运和内河航运的商船也实行国有；对外贸易的垄断也是这一时期形成的。1918年6月28日，人民委员会通过了全部大工业收归国有的法令。最初收归国有的是“官办企业”，是依靠直接剥夺的方式进行的。对数量众多的私人企业，没有马上剥夺，先是采用工人监督的办法。社会主义革命成功后，马克思、恩格斯的社会所有制思想，是通过国家所有制实践实现的。垄断是经济法产生的一般前提。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法与垄断市场经济国家的经济法，产生于相同的条件，只是私人垄断、垄断组织与国家政权相结合形成的国家垄断改变了性质和形式。在这个意义上，社会主义革命成功后产生的经济法，是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改造法。这样的经济法，具有“社会主义早期经济法”的特点。经济法的产生是历史的必然，但它又是通过战争环境、经济危机和社会主义革命等非常态社会因素直接刺激形成的，并在国民经济的发展中为自己的完善化不断开辟道路。因此，我们在研究经济法产生条件时，既要认识其由以产生的前提条件，又要认识其何以产生的影响条件。三、经济法产生的时间断限关于经济法产生的时间断限，法学界有不同的说法。这些说法，涉及到不同的理论背景和方法论原则。问题的关键在于，要把经济法产生的时间断限问题，放到历史的、社会的具体关系中去考察。

# 《经济法学原理》

## 后记

这部教材，是在课堂讲稿基础上整理而成的。1979年下半年起，我以一门课程的形式给本科生讲授经济法概论，当时学生使用的是打印讲义。在教学过程中，随时对讲义加以修改、扩充，1981年5月以《经济法概论》书名出版。《经济法概论》提出了经济法调整“纵向关系”和“横向关系”，提出了“协调原则”、“协作关系”，后被分别引申为学说。但随着自己研究工作的深入，1991年出版的《新经济法论 - 国民经济运行法研究》（1994年第2版恢复原定书名《经济法：国民经济运行法》）一书，均被扬弃掉了。此后我在北大讲授经济法基础理论课程，无论给本科生、硕士生和博士生上课，还是给法学硕士班、法律硕士班、国务院分流人员硕士班以及法学硕士课程研修班等上课，都以本书 - 《经济法学原理》所表达的经济法思想和理念为依托，只不过因教学对象不同，在讲授内容和方法上有所不同罢了。在长期教学实践中，我关于经济法学科的理论、方法论和方法，以及结构和体例安排等都已播散，有些学者以专著、论文和教科书等形式富于创造性地表达出来，这是繁荣经济法理论的一件好事。1992年以来，两任系领导都催促我把讲稿整理成教材出版，学生们也急切地希望教材尽早问世。2000年，时逢学校决定组编并资助出版“北京大学九五立项教材”，该教材被纳入其中。思想起来，这部《经济法学原理》尽管经历了十年打磨，仍恐未能尽如人意，祈望读者提出批评。在撰写过程中，北京大学法学院博士生徐景和、肖渭明、钟瑞庆、谢冠斌和硕士生张晨颖、李军、沈春晖参加了第三编各章的资料收集、整理和部分编写工作。承蒙校教材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出版社及政法编辑室精心安排，李卫东、张晓秦、金娟萍和杨立范等同志做了大量工作，责任编辑冯益娜同志严于治学，一丝不苟，使本教材增色不少，谨致谢忱。

# 《经济法学原理》

## 编辑推荐

《经济法学原理》为北大经济法专业教材，也可供高等学校法学、经济学、管理学等专业的公共课、专业课使用。使用本教材时，可根据专业特点、教学对象和课时安排，对各章、节有针对性地选用。

# 《经济法学原理》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